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 2022-028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可交换公司债券到期赎回
暨拟解除股份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山东高速”或“公司”）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山高集团”）于 2017 年 4 月公开发行了 25 亿元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可交换公司债券（简称“17 山高 EB”），为此，山高集团以其拥有的 510,970,774 股山东高速 A 股股票作为担保及信托财产办理了担保及信托登记。相关信息详见公司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债券对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办理担保及信托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1）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可交换公司债券发行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16）。

近日，公司收到了山高集团通知，17 山高 EB 已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到期兑付。为此，山高集团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退出登记）手续，将“山东高速集团-中金公司-17 山高 EB 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中的全部剩余标的股票 540,970,671 股划转回山高集团的 A 股股票账户。

截至本公告日，除上述标的股票外，山高集团的 A 股股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870,656,188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 59.67%；上述标的股票解除担保及信托登记后，山高集团共持有公司股票 3,411,626,859 股，占公司已发行股本总数的 70.91%。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4 日